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BER HIL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安山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業務更新

茲提述安山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出售協議的完成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落實。由於需要額外時間達成出售協議的條件，經友好協商後，本公司與買方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訂立補充協議，據此，雙方同意將出售協議的完成日期延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出售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具備十足效力及作用。

代表董事會
安山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宇博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i)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宇博士及林烽先生；(ii)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戴承延先生；及(i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艾秉禮先生、王軍生先生及勞恒晃先生。